

证券代码：002092

证券简称：中泰化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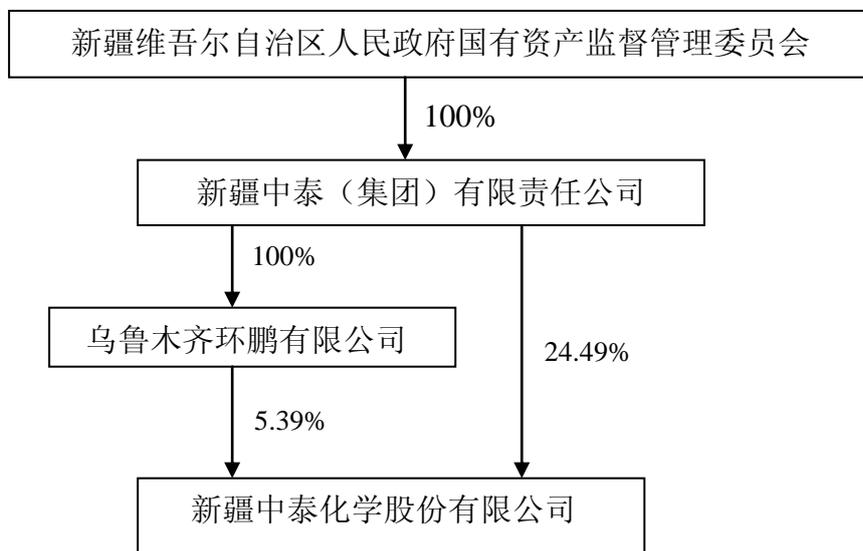
公告编号：2016-040

关于乌鲁木齐国有资产经营（集团）有限公司 所持乌鲁木齐环鹏有限公司 100%股权 无偿划转至新疆中泰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于2016年3月29日接到控股股东新疆中泰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泰集团”）通知，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新疆国资委”）《关于乌鲁木齐环鹏有限公司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》（新国资产权〔2016〕64号），同意自2016年1月1日起将乌鲁木齐国有资产经营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乌鲁木齐国资公司”）持有的乌鲁木齐环鹏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环鹏公司”）100%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给中泰集团持有。

环鹏公司为公司股东，持有股份75,000,000股，持股比例5.39%。本次股权无偿划转完成后，环鹏公司将成为中泰集团的全资子公司，中泰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340,503,621股，通过环鹏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75,000,000股。股权控制关系图如下：



另乌鲁木齐国资公司仍为公司股东，持有本公司股份27,011,952股，持股比例1.94%不变。

中泰集团与乌鲁木齐国资公司将根据上述新疆国资委批复，办理环鹏公司的股权交割、工商登记等事宜。本公司将根据前述股权划转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